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Macau E&M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1408)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款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規定（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期間」）的未經審計的綜合管理帳目的初步審查，以及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預計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扣除上市費用前淨利潤與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將會減少了 30% 至 40%。扣除上市費用前淨利潤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新冠疫情（「疫情」）導致未能預料的全球旅遊限制在二零二一年下半年之持續影響，對澳門地區的旅遊業和其他行業產生了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影響澳門的基建及工程項目，因此收入減少。

儘管現況如此，但本集團仍保持了良好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具有挑戰性的經濟環境和疫情對本集團的運營和財務表現的影響，並與本集團的業務夥伴進行協商，探討是否有任何可以實施的措施來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於本公告日，本集團仍在確定有關期間的全年業績。本公告所載資訊僅根據董事會目前掌握的資訊和本集團對未經審計的綜合財務資訊的初步審查而作出，這些資訊均未經本公司的核數師確認、審查或審計，也未經本公司的核數委員會審查。因此，上述資訊可能會有調整，並可能與本集團在有關期間的已審計全年業績有所不同。本集團在有關期間的表現的詳細資訊將在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發佈的全年業績公告中予以披露。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濠江機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張嘉和先生

澳門，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嘉和先生及梁金玲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納德先生、李思鳴女士及陳銘傑先生。